

无锡学院文件

锡院教〔2025〕7号

关于印发《非计算机类专业学生计算机基础课程免修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《非计算机类专业学生计算机基础课程免修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经学校院长办公会研究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

非计算机类专业学生计算机基础课程免修 实施办法（试行）

计算机基础课程是非计算机类专业人才培养中的基础性课程，为贯彻因材施教的原则，进一步加强公共计算机课程建设，提高教学效率，调动学生自主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，满足学生个性化学习的需求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一章 免修课程范围

第一条 可申请免修的课程为培养方案内的计算机基础必修课程，共包含 4 门课程：《大学计算机基础》《计算机程序设计语言（Python I）》《计算机程序设计（Python II）》《计算机程序设计（C 语言）》。

第二条 免修课程范围根据教学实际，由开课单位与教务处协商，并报学校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审议通过后调整。

第二章 免修条件及成绩认定

第三条 参加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获得一级及以上证书者（《计算机基础 WPS Office 应用》或《计算机基础 MS Office 应用》一级，或者《WPS Office 高级应用与设计》或《MS Office 高级应用与设计》二级），可取得《大学计算机基础》课程成绩和学分。

成绩的认定办法：

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（一级）所获得证书等级可转换为课程成绩：

证书成绩	优	良	合格
------	---	---	----

免修课程成绩	90	80	70
--------	----	----	----

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（二级）所获得证书等级可转换为课程成绩：

证书成绩	优	良	合格
免修课程成绩	95	85	80

第四条 参加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获得《C 语言程序设计》或《Python 语言程序设计》二级证书者，可取得相应《计算机程序设计（C 语言）》或《计算机程序设计（Python I/Python II）》课程的成绩和学分。

成绩的认定办法：

证书成绩	优	良	合格
免修课程成绩	90	80	70

第五条 学生通过免修申请，同时又参加课程考核的，最终成绩取课程考核的总评成绩和免修折算成绩的较高成绩。

第三章 免修申请流程

第六条 每学期初，学生（包括课程未通过需重修的学生）向所在二级学院提交《计算机基础课程免修申请表》（见附件 1），申请免修相应学期的计算机基础课程，同时提供相应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，由各二级学院进行初步审核。

第七条 各二级学院初步审核后，填写《计算机基础课程免修申请汇总表》（见附件 2），报开课学院审定名单及成绩，最终由教务处核定免修名单。

第八条 每次申请只对申请学期有效，如需继续申请后

续课程免修的，须在课程对应学期初重新申请。

第九条 申请课程免修时，严禁弄虚作假，如有虚报，视为考试作弊行为，根据学校相关规定处理。

第十条 开课学院学期末对申请课程免修学生的认定成绩进行录入，并将学生的申请表和申请材料复印件、二级学院汇总表作为成绩认定材料单独存档。免修成绩录入系统后，成绩不得更改。

第四章 课程免考及成绩认定

第十一条 学生在课程开课之后、期末考核之前符合课程免修条件者，可以在该课程期末考核之前二周，向所在学院提交《计算机基础课程免考申请表》（附件3），并提供相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，申请课程的免考。任课老师同意后可获得课程成绩。免考成绩的认定办法同免修成绩的认定办法。

第五章 附则

第十二条 用于申请课程免修成绩的证书不再认定其相关创新创业学分。

第十三条 如学生在提交申请截止日前无法获得纸质证书，可提供官网成绩证明，由学生所在二级学院审批。

第十四条 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施行，由学校授权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- 附件：1.计算机基础课程免修申请表
2.计算机基础课程免修申请汇总表
3.计算机基础课程免考申请表

附件 1

计算机基础课程免修申请表

姓名		学号		专业 班级		电话 号码	
考试 类别		考试 成绩		免修课程 名称			
<p>申请免修须知：</p> <p>1. 考试类别：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等级及对应考试科目。</p> <p>2. 考试成绩：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对应的成绩。</p> <p>3. 免修课程：《大学计算机基础》《计算机程序设计语言（Python I）》《计算机程序设计（Python II）》《计算机程序设计（C语言）》。</p> <p>4. 申请课程免修成功后，学生不参加课程学习。申请免修课程的学分计入总学分，免修成绩录入系统后成绩不得更改。</p> <p>4. 免修条件、成绩折算详见学校相关文件。</p> <p>5. 申请免修的学生需要填写本表，同时提供各类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，以班级为单位，由班级负责人收集，递交给各二级学院，由各二级学院进行审核。</p> <p>6. 按要求提交《计算机基础课程免修申请》，过期不予受理。</p> <p>本人承诺已阅读以上须知并认可该须知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学生签名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				
以上内容由学生填写							
<p>二级学院审核意见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学院签字（盖）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				
<p>物联网工程学院审核意见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学院签字（盖）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				
<p>教务处审核意见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签字（盖章）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				

附件 3

计算机基础课程免考申请表

姓名		学号		专业 班级		电话 号码	
考试 类别		考试 成绩		免修课 程名称			
<p>申请免考须知：</p> <p>1.考试类别：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等级及对应考试科目。</p> <p>2.考试成绩：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对应的成绩。</p> <p>3.免修课程：《大学计算机基础》《计算机程序设计语言（PythonI）》《计算机程序设计（PythonII）》《计算机程序设计（C语言）》。</p> <p>4.申请课程免修成功后，学生不参加课程学习。申请免考课程的学分计入总学分，免考成绩录入系统后成绩不得更改。</p> <p>5.免修条件、成绩折算详见学校相关文件。</p> <p>6.申请免考的学生需要填写本表，同时提供各类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，以班级为单位，由班级负责人收集，递交给各二级学院，由各二级学院进行审核。</p> <p>7.按要求提交《计算机基础课程免考申请》，过期不予受理。</p> <p>本人承诺已阅读以上须知并认可该须知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学生签名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				
任课教师意见				签字			
<p>二级学院审核意见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学院签字（盖）： 年 月 日</p>							
<p>物联网工程学院审核意见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学院签字（盖）： 年 月 日</p>							
<p>教务处审核意见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</p>							